

南方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公司 201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概述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08 年修订）第10.2.13条的有关规定，南方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对以前年度与关联方签订的与生产经营有关的日常关联交易协议进行了全面清理，并于2011年初重新签订协议，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本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与日常生产经营有关的关联交易情况，公司将在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予以披露。本公司参考上年度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和2011年度公司的生产经营计划目标等有关数据为基础，对2011年度累计发生的与日常生产经营有关的关联交易总金额进行预计。

二、预计201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交易类别	按产品或劳务等进一步划分	关联人	预计 2011 年 总金额 (万元)		2010年总 金额 (万元)
采购原材料	铁矿砂、铁合金、锰矿、钢材等	浙江物产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415,200	725,400	453,812

	钢 材	湖南华菱涟源钢铁有限公司	300,000		
	钢 材	湖南华菱湘潭钢铁有限公司	10,000		
	汽 车	浙江物产元通机电(集团)有限公司	200		
销 售 产 品 或 商 品	铁合金、锰 矿、钢材、 钢 材等	浙江物产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及其关联方	40,760	41,660	30,742
	钢 材	衡阳华菱连轧管有限公司	300		
	钢 材	湖南涟钢钢材加工配送有限公司	600		
合 计			767,060	767,060	484,554

三、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发表的独立意见

1、公司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判断，就本次预计的公司201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其主要内容如下：

(1) 我们认为公司 201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有利于公司业务的发展，交易价格均参照市场价格确定，没有对上市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没有发现存在侵害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和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有关规定，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 关于公司预计的 201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是因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需要而发生的，对 201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作出的预计金额合理；关联双方签署交易协议，确定定价原则，交易价格公允，符合商业惯例，体现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3) 董事会在审议该项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董事会表决情况

1、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因持续经营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在以前年度均在发生，交易双方签订了协议，并按法定程序履行了审批手续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本年度预计的201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已经2011年4月7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及独立董事意见，并将提交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董事会表决情况

公司预计201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已经2011年4月7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7人回避表决，实际参与投票的董事5人全票表决通过。

五、关联方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所涉及的关联关系如下表所示：

序号	名称	备注
1	南方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告中均称“本公司”或“公司”
2	浙江物产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简称“浙江物产国际”)	本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46.13%的股权
3	Art Garden Holdings Limited (简称“Art Garden”)	经Art Garden推荐，本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董事丁勇先生同时担任浙江物产国际董事；加之Art Garden之控股股东建银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煌迅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浙江物产国际9.79%的股权，故浙江物产国际与Art Garden构成关联关系
4	浙江物产元通机电(集团)有限公司 (简称“物产元通”)	浙江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简称“中大股份”)，中大股份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浙江省物产集团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

5	湖南华菱涟源钢铁有限公司 (简称“华菱涟钢”)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华菱钢铁”)的控股子公司,华菱钢铁系本公司股东华菱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华菱控股”,持有公司6.98%的股权)的控股子公司
6	湖南华菱湘潭钢铁有限公司 (简称“华菱湘钢”)	华菱钢铁的控股子公司
7	衡阳华菱连轧管有限公司(简称“华菱连轧管”)	华菱钢铁的控股子公司
8	湖南涟钢钢材加工配送有限公司(简称“涟钢配送”)	华菱钢铁的控股子公司

1、浙江物产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浙江物产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1999年1月1日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凯旋路445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国强

注册资本:人民币43,600万元

经营范围:自营和代理外贸部核定的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的业务;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经营对销贸易的转口贸易。金属材料、矿产品、冶金炉料、机电设备、机电产品、化工轻工产品(化学危险品凭许可证经营)、土畜产品、建材、木材产品及原料、燃料油、沥青的销售,汽车(含小轿车)、二手车的经营。

关联关系:浙江物产国际持有本公司46.13%的股权,系本公司控股股东,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履约能力分析:浙江物产国际依法存续经营,经营状况稳定,履约能力强,不存在潜在的违约风险。

2、Art Garden Holdings Limited

名称:Art Garden Holdings Limited

注册地址：Portcullis TrustNet Chambers, P. O. Box 3444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成立日期：2007年10月23日

注册资本：美元5万元（USD50,000）

公司性质：有限公司

公司登记号码（BVI Company Number）：1438754

3、浙江物产元通机电（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浙江物产元通机电（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1998年12月1日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延安路511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隋剑光

注册资本：人民币66,471.82 万元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粮油及制品的销售，汽车维修，保险兼业代理；一般经营项目：机电设备、汽车（含小轿车）、摩托车和助动车及其配件的销售、装潢；金属材料、化工原料（不含危险品）、木材、建筑装饰材料、五金交电化工、办公自动化设备、纺织品的销售；组织物资市场的进场交易并为进场单位提供相关服务，协作串换政策允许范围内的商品；装饰装潢；各类动产、不动产的租赁；汽车出租；仓储服务；装卸服务；物业管理。进出口业务。

关联关系：物产元通是中大股份的全资子公司，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履约能力分析：物产元通依法存续经营，经营状况稳定，履约能力强，不存在潜在的违约风险。

4、湖南华菱涟源钢铁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曹慧泉

住所：湖南省娄底市黄泥塘

注册资本：人民币 217,512 万元

经营范围：钢材、钢坯、生铁及其他黑色金属产品的生产经营；
热轧超薄带钢卷、冷轧板卷、镀锌板及相关产品的经营

关联关系：华菱涟钢系华菱钢铁控股子公司，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履约能力分析：华菱涟钢依法存续经营，经营状况稳定，履约能力强，不存在潜在的违约风险。

5、湖南华菱湘潭钢铁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海斌

住所：湖南省湘潭市岳塘区钢城路

注册资本：人民币 241,936 万元

经营范围：生铁、钢坯、钢材、焦炭及副产品生产、销售；冶金机械、设备制造、销售；冶金技术咨询

关联关系：华菱湘钢系华菱钢铁控股子公司，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履约能力分析：华菱湘钢依法存续经营，经营状况稳定，履约能力强，不存在潜在的违约风险。

6、衡阳华菱连轧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赵建辉

注册资本：人民币 145,771.31 万元

经营范围：无缝钢管的生产、销售

关联关系：华菱连轧管系华菱钢铁控股子公司，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履约能力分析：华菱连轧管依法存续经营，经营状况稳定，履约能力强，不存在潜在的违约风险。

7、湖南涟钢钢材加工配送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文彬

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0 万元

经营范围：薄板深加工和钢材零售

关联关系：涟钢配送系华菱钢铁控股子公司，与本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履约能力分析：涟钢配送依法存续经营，经营状况稳定，履约能力强，不存在潜在的违约风险。

六、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上述采购原材料或接受劳务、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定价政策为：有市场价的参照现行市场价格定价，无市场价的双方按市场原则协商定价。

本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关联交易其具体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详见下述各协议主要内容情况介绍。

七、协议名称及主要内容

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与浙江物产国际及其关联方签署了《年度购销协议》、《铁合金购销协议》、《锰矿购销协议》，与华菱涟钢签署了《2011 年涟钢钢材供需合作协议（品种钢协议客户）》、《2011 年涟钢钢材供需合作协议（带肋钢筋）》、《2011 年涟钢钢材供需合作协议（热轧普板）》，与华菱湘钢签署了《2011 年度湖南湘钢工贸有限公司湘钢线棒产品分销用户协议》等。

（一）《年度购销协议》，浙江物产国际向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采购其经营的钢材（螺纹、线材、板材、型材等）及相关产品（铁合金、生铁、铁矿石、锰矿等）和汽车。

1、总量：本年度协议项下合同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贰亿元。具体的生产厂商、品种、规格、单价和数量以实际签订的购销合同为准。

2、交货时间、地点、方式：由双方协商指定

3、定价、结算方法：遵循公平、公正、公开原则，按照签订合同时的市场价格协商确定结算价，在规定时限内以现款或承兑方式结算。

4、签署日期：2011年1月1日；协议号：2011NJGMGL0088

（二）《年度购销协议》，本公司向浙江物产国际及其控股子公司采购其经营的钢材（螺纹、线材、板材、型材等）及相关产品（铁合金、生铁、铁矿石、锰矿等）和汽车。

1、总量：本年度协议项下合同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叁拾陆亿元。具体的生产厂商、品种、规格、单价和数量以实际签订的购销合同为准。

2、交货时间、地点、方式：由双方协商指定

3、定价、结算方法：遵循公平、公正、公开原则，按照签订合同时的市场价格协商确定结算价，在规定时限内以现款或承兑方式结算。

4、签署日期：2011年1月1日；协议号：2011NJGMGL0087

（三）《铁合金购销协议》，本公司向贵州亚冶铁合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贵州亚冶”）采购铁合金，包括普通硅锰合金，高碳锰铁、中低碳锰铁，具体品种根据贵州亚冶生产情况确定。

1、总量：具体数量根据贵州亚冶生产情况确定，数量约40000吨；定价：按照市场化原则定价；有效期：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

2、签署日期：2011年1月1日；协议号：2011THJYY001

（四）《铁合金购销协议》，本公司向贵州亚冶销售铁合金，包括普通硅锰合金，高碳锰铁、中低碳锰铁，具体品种根据贵州亚冶生产情况确定。

1、总量：具体数量根据贵州亚冶生产情况确定，数量约2000吨；

定价：按照市场化原则定价；有效期：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

2、签署日期：2011 年 1 月 1 日；协议号：2011THJYY002

（五）《铁合金购销协议》，本公司向贵州龙里物产龙腾铁合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龙里龙腾”）采购铁合金，包括普通硅锰合金，高碳锰铁、中低碳锰铁，具体品种根据龙里龙腾生产情况确定。

1、总量：双方协商，具体数量根据龙里龙腾生产情况确定；数量约 40000 吨；定价：按照市场化原则定价；有效期：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

2、签署日期：2011 年 1 月 1 日；协议号：2011THJLL001

（六）《购销协议》，本公司向龙里龙腾销售国内锰矿、焦炭、硅铁、水洗铁、硅锰粉等。产地、规格、品位及其他质量要求以符合龙里龙腾生产需求为原则，双方协商确定。

1、总量：以满足龙里龙腾生产需要为原则，根据双方实际情况确定，其中国内锰矿数量约 50000 吨，焦炭约 10000 吨；定价：按照市场化原则定价；有效期：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

2、签署日期：2011 年 1 月 1 日；协议号：2011MKYY001

（七）《锰矿购销协议》，本公司向龙里龙腾销售锰矿，包括进口锰矿与国内锰矿。产地、规格、品位及其他质量要求以符合龙里龙腾生产需求为原则，双方协商确定。

1、总量：以满足龙里龙腾生产安排为原则，根据双方实际情况确定，数量约 40000 吨；定价：按照市场化原则定价；有效期：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

2、签署日期：2011 年 1 月 1 日；协议号：2011MKJLL001

（八）《2011 年涟钢钢材供需合作协议（品种钢协议客户）》，华菱涟钢确认本公司为湖南区域大梁钢产品的协议客户。

1、协议内容：在有效期内，本公司为华菱涟钢湖南区域大梁钢

产品的协议客户，月协议量为 1675 吨；定价：按照市场化原则定价。

2、付款方式：按双方签订的合同及时足额预付货款。

3、协议有效时间：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

（九）《2011 年涟钢钢材供需合作协议（带肋钢筋）》，华菱涟钢为本公司提供带肋钢筋产品。

1、协议内容：在有效期内，本公司为华菱涟钢长沙、株洲、湘潭区域经销（或自用）带肋钢筋的战略客户，月协议总量为 25000 吨；定价：按照市场化原则定价。

2、付款方式：实行款到排产，先款后货制度。

3、协议有效时间：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

（十）《2011 年涟钢钢材供需合作协议（热轧普板）》，华菱涟钢为本公司提供热轧普板类产品。

1、协议内容：在有效期内，华菱涟钢确认本公司为湖南区域热轧普板的战略客户，月协议量为 15000 吨，其中：厚度 $\leq 2.0\text{mm}$ 的销售量不少于 2000 吨；定价：按照市场化原则定价。

2、付款方式：实行月底全额预付次月货款制度。

3、协议有效时间：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

（十一）《2011 年度湖南湘钢工贸有限公司湘钢线棒产品分销用户协议》，华菱湘钢为本公司提供建筑材。

1、协议内容：在有效期内，华菱湘钢选择本公司为分销用户，销售品种为建筑材，月协议量 2000 吨，销售区域为长沙、株洲。

2、付款方式：严格实行款到订合同发货制度。

3、协议有效时间：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

八、交易目的及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1、交易目的：本公司作为主营金属材料及冶金原料销售的上市公司，与生产销售铁矿砂、锰矿、螺纹钢、热轧超薄带钢卷、冷轧板

卷等原材料的以上关联法人有较强的业务及行业关联度，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按照市场定价的原则向关联法人购买原材料及其销售产品属于正常和必要的经营行为，与以上关联法人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符合本公司的战略发展目标，有利于提高本公司的市场竞争力。此类关联交易的存续，有利于保证本公司生产经营的稳定性和持续性。

2、上述关联交易均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没有损害公司利益，对公司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会产生较大影响，对公司独立性不会产生影响。

九、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意见书；

3、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与浙江物产国际及其关联方签署的《年度购销协议》、《铁合金购销协议》、《锰矿购销协议》，与华菱涟钢签署的《2011 年涟钢钢材供需合作协议（品种钢协议客户）》、《2011 年涟钢钢材供需合作协议（带肋钢筋）》、《2011 年涟钢钢材供需合作协议（热轧普板）》，与华菱湘钢签署的《2011 年度湖南湘钢工贸有限公司湘钢线棒产品分销用户协议》。

南方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四月八日